
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咨询收费项目清单公示

一、机构全称

常州穿越时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二、机构介绍

常州穿越时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，是一家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科技服务的企业，由战略咨询板块与技术研发板块两部分组成。战略咨询板块主要服务项目有两化融合贯标、知识产权贯标、ISO系列认证、CMMI、ITSS等。技术研发板块是以数字化驱动为核心，重点部署人工智能、云计算、大数据、物联网等领域。

穿越时空拥有一支学科配置整齐、专业人员经验丰富、高度自觉的学习型研究队伍。目前，穿越时空不仅为宇通干燥、国润环保等多家企业建立两化体系，更重要的是能够按照规范流程辅助企业融合先进管理思想，提升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建设水平并产生实质性突破，助推企业转型升级！

三、项目清单

| 序号 | 服务项目名称 | 子项名称 | 服务内容 | 收费标准 | 小计 |
|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|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体系建立阶段 | 项目准备工作 | 1、访谈管理层,确立体系建立目标,沟通贯标组织架构; 2、明确公司发展目标与计划; 3、明确项目小组人员; 4、召开项目启动会。 (1人天) | 4000元/人天 | 4000元 |
| | | 标准培训 | 提供培训课程并实施体系导入培训。 (2人天) | 4000元/人天 | 8000元 |
| | | 两化融合水平的调研、诊断与评估 | 1、对甲方现场进行调查诊断和策划指导,走访车间对接信息化部门,了解实际情况,策划诊断方案; 2、调研结果评估与诊断,包括战略诊断分析,信息化环境下的新型能力分析; 3、对以上所有调研的结果形成报告; 4、指导注册两化融合服务平台,填报评估表,得到评估报告。依据评估报告对企业现状进行诊断; 5、提出建议,确认方针、目标是否满足标准需求。 (6人天) | 5000元/人天 | 30000元 |

| | | | | | |
|---|--------|--------|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| 体系文件编制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体系文件导入培训； 2、确定两化融合管理手册框架及程序文件清单； 3、策划结果说明以及编写培训； 4、管理手册编制； 5、管理体系程序文件及缩写记录的编制。 （10 人天） | 4000 元/人天 | 40000 元 |
| 2 | 体系实施阶段 | 体系文件实施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体系运行动员； 2、体系文件发布； 3、体系文件培训； （4 人天） | 5000 元/人天 | 20000 元 |
| | |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4、体系文件运行，对不足的地方提供改善建议，对所采取的措施进行跟踪； 5、体系评估和诊断。 （持续支持，现场支持 6 人天） （2 人天） | 5000 元/人天 | 40000 元 |
| | | 内部审核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内审员培训，确定内审员； 2、制定内审计划； 3、指导内审检查表的编制； 4、辅导内审实施过程相关报告的撰写。 （2 人天） | 5000 元/人天 | 10000 元 |
| | | 管理评审 |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制定管理评审计划； 2、按照计划和标准要求实施管理评估活动； 3、辅导各部门准备管理评审输入； 4、为管理评审报告编制提供支持。 （3 人天） | 5000 元/人天 | 15000 元 |

| | | | | | |
|----|--|---------|--|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| | 持续改进 | 针对管理评审会议上最高管理者提出的建议进行分析，为企业的持续改进提出建议。 (2 人天) | 4000 元/人天 | 8000 元 |
| 3 | 体系评定 | 配合第三方评定 | 1、辅导企业申请第三方评定； 2、对审核中发现的问题予以改进； 3、审查现场提供全方位支持； 4、为不符合项改进进行指导。 (5 人天) | 5000 元/人天 | 25000 元 |
| 备注 | 以上涉及的时间均为现场工作时间，共计 37 人天，人天费用为综合费用，包含非现场工作量。 | | | | |
| 合计 | 服务收费总价：200000 元（贰拾万元整） | | | | |

注：最终合同内容和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。

四、附件

1、此件不予公示

2、营业执照扫描件

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: 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3、机构负责人和业务联系人、电话、邮箱、地址等。

公司负责人/业务联系人: 韩芬

联系电话: 18151219007

邮 箱: 597590257@qq.com

地 址: 常州市虹阳路2号内